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15-058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00390 公告编号:临2015-05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北京诺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诺城置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8.6亿元,在本次担保前,本公司对其实际担保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北京诺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城置业”)与债权人渤海银行天津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取得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6亿元,期限不超过3年的委托贷款。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针对上述贷款事项向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出具《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函》,同意为诺城置业在上述《委托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诺城置业取得的上述贷款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渤海银行天津分行为实现上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担保期间为两年,自上述贷款到期之日起计算。

本担保事项在公司2015下半年至2016上半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已相继经公司2015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5年5月18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北京诺城置业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区7号楼2层02(园区);

3.法定代表人:杨志强;

4.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物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截至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86,315.90万元,负债总额226,427.03万元,包括:银行贷款186,000万元,流动负债60,427.03万元(其中:股东借款40,000万元、一年以内到的非流动负债20,000万元),净资产59,888.87万元,2015年上半年尚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110.60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0,999.68万元,其中:存货(土地款)120,096.87万元;负债总额120,000.20万元,其中:其他应付款120000万元(股东借款120,000万元);净资产999.48万元;2014年度尚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0.52万元。

被担保人诺城置业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中铁诺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北京中铁诺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3.33%,合作方上海兴延铁浩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为66.67%。

被担保人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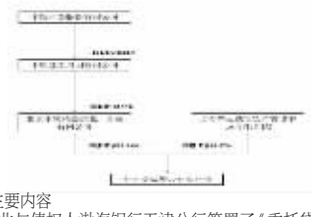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诺城置业与债权人渤海银行天津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取得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6亿元,期限不超过3年的委托贷款。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担保函约定,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诺城置业在上述《委托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诺城置业取得的上述贷款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渤海银行天津分行为实现上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担保期间为两年,自上述贷款到期之日起计算。

四、董事会意见

2015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15下半年至2016上半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认为预算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意公司2015下半年至2016上半年度对外担保总额8,488,692.31万元,其中包含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参股的北京诺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18.6亿元的担保额度,本担保事项在公司年度审批的担保额度预算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据统计,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累计3,414,282.87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1,148,775.32万元,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4.59%和11.6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3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零一五年第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决议表决截止日为2015年9月25日。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1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议案应参与表决董事1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5名。会议由闫冰竹董事长召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2015年度上海分行、杭州分行呆账贷款核销的议案》,并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北京银行信息科技外包战略》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 25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2015-094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与第二大股东合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北车集团”)的通知,北车集团吸收合并中国南车集团公司涉及的北车集团的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北车集团已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本公司将根据本次合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5-04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财政贴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24日,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财政局给予的财政贴息资金共计人民币3亿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上述资金将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 招商证券 编号:2015-09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得 中国人民银行备案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5】270号)。

根据该通知,中国人民银行核定本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152亿元,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内,本公司可自主发行短期融资券。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5-074
债券代码:122083 债券简称:11天威债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开“11天威债”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召集“11天威债”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发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1天威债“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全文及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北方创业 公告编号:临2015-060号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13日起停牌。2015年4月25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年5月27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6月27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7月27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8月27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2个月。

一、重大资产重组框架

1、主要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确定为控股股东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机集团”)及其下属的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山西北方风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交易方式

交易方式确定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3、标的资产情况

标的资产确定为一机集团本部相关军品及民品业务资产以及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山西北方风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相关公司股权。

基于该等确定的交易方案,公司已同一机集团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研究论证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推进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交易各方已经确定重组方案,公司已与一机集团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已完成尽职调查及初审初评等方面的工作。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本次重组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尚未与财务顾问签订重组服务协议。此外,公司或交易对方尚未取得国家国防科工局、国务院国资委等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原则性同意意见。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三、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事项较多,在披露重组预案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需取得国家国防科工局、国务院国资委等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无法按期复牌。

为保证披露的重组方案以及相关数据的真实、准确和完整,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需继续申请停牌。

公司于近日召开了五届二十一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并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后续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共同加快推进相关工作,积极协调尽快取得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需要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全面做好重组复牌董事会召开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确保2015年10月27日之前召开重组董事会审议重组相关事项并公告本次重组预案,如逾期未能公告重组预案,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终止本次重组。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001 证券简称:大同煤业 公告编号:临2015-037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9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有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准朔铁路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准朔铁路”)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6.45%。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下达关于2015年铁路建设计划的通知,准朔铁路经研究和测算,2015年工程建设资金暂按244,238万元筹集。按准朔铁路公司章程约定,资本金按35%、银行贷款按65%的比例进行融资,资本金测算增加85,483.3万元,银行贷款测算增加158,754.7万元。公司按股比6.45%测算,2015年应出资5,513.67万元,计划注资时间随项目推进情况而调整。本年度后期如遇中国铁路总公司调整投资计划,公司按持股比例测算需注入的资本金。

特此公告。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5-039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24日,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11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5年9月17日以文件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问鸣主持,应出席董事十二名,亲自出席董事十二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条款保持一致,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第十九条第三项做出修改。将原文“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修改为“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12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查,发表意见认为:(1)该等安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公司的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前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12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与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上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及融资成本,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拟调整在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额度。其中,2015年度日存款余额增加50亿元,调整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2015年度日贷款余额增加50亿元,调整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日委托贷款余额增加50亿元,调整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查,发表意见认为:(1)该等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其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出现向大股东输送利益的情形;(2)该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前述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胡问鸣、孙波、邵开文、钱建平、陈民俊、姜仁锋、杜刚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5-040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24日,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118会议室以通讯形式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5年9月17日以文件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长虹主持,应出席监事十一名,亲自出席监事十一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与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上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调整与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额度。其中,2015年度日存款余额增加50亿元,调整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2015年度日贷款余额增加50亿元,调整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与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他关联方日委托贷款余额增加50亿元,调整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监事会认为:调整与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存款额、日贷款额、日委托贷款额上限是根据公司现有具体情况作出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5-041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于2009年12月4日及12月7日采取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社会公众发售1,99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4,081.84万元。上述资金于2009年12月10日全部到账,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265号验资报告。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阜成路支行和交通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设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09年12月23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后因保荐机构变更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与上述银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人民币805,01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910.70万元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1,104.30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6月8日到位,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159号验资报告。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阜成路支行和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开设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12年6月12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后因保荐机构变更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与上述银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获准向大连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船集团”)、武昌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船集团”)等9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019,047,619股A股股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1,608.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月21日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第01360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阜成路支行和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开设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14年1月24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以增资形式拨付子公司募集资金702,924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753,816.57万元(其中67,836.57万元尚未拨付),其中以增资形式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33,98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45,223.44万元。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1,949.4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结余45,223.44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26,726.04万元。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船用动力及部件、船用辅机、运输设备及其他以及2010年新增募投项目的投资。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共向子公司拨付募投项目资金702,924万元。子公司已使用募投项目资金674,015.59万元;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40,297.81万元(含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8,601.84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一)船用动力及部件		431,000.00	402,500.00	402,500.00	380,044.82	
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100
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62.08	100.12
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无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27,839.80	81.88
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大型低速柴油机曲轴二期建设项目	无	38,500.00	38,500.00	38,500.00	37,888.00	98.41
船用中速柴油机曲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66,027.24	101.58
船用大型铸锻件生产线及柴油机零部件建设项目	无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100
长征重工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项目总投资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52,000.00	23,500.00	23,500.00	13,571.23	57.75
重跃公司柴油机轴瓦及功能部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无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15,955.36	66.48
船用柴油机燃油喷射系统、调速器生产项目	无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633.74	102.35
船用增压器及叶轮机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无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17,055.42	100.33
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无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98.07	100.36
大连船推超大型船用螺旋桨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913.89	102.67
(二)船用辅机		145,150.00	145,150.00	145,150.00	139,964.83	
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	无	11,200.00	11,200.00	11,200.00	11,200.00	100
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建设内容	111,000.00	111,000.00	111,000.00	105,349.01	94.91
大连船阀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无	13,700.00	13,700.00	13,700.00	14,037.71	102.47
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	无	4,350.00	4,350.00	4,350.00	4,439.82	102.06
变换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无	4,900.00	4,900.00	4,900.00	4,938.29	100.78
(三)运输设备及其他		60,370.00	67,655.00	67,655.00	62,875.18	
铁路货车和特种货车(含出口货车)改造建设项目	无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52,029.23	100.06
环境友好型涂料建设项目	变更投资规模	1,820.00	9,105.00	9,105.00	4,270.78	46.91
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建设内容	1,150.00	1,150.00	1,150.00	1,150.00	100
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地点	5,400.00	5,400.00	5,400.00	5,425.17	100.47
(四)新增募投项目		93,284.00	91,704.00	91,704.00	91,130.76	
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	无	22,932.00	22,932.00	22,932.00	22,932.00	100
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无	32,701.00	32,701.00	32,701.00	32,127.76	98.25
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31,690.00	30,110.00	30,110.00	30,110.00	100
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无	5,961.00	5,961.00	5,961.00	5,961.00	100
合计		729,804.00	707,009.00	707,009.00	674,015.59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收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舰船及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能力建设项目、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拆解建设项目以及能源环保装备及工程机械减速机制造建设项目。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向集团支付7家子公司收购款349,204.30万元;向子公司拨付募投项目资金441,900万元。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

子公司已用于募投项目金额292,318.27万元(含使用存款利息),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157,675.53万元(含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8,077.76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一)收购中船重工集团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	无	363,115.00	349,204.30	349,204.30	349,204.30	100
(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441,900.00	400,095.00	400,095.00	292,318.27	
(1)舰船及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能力建设项目		187,000.00	187,000.00	187,000.00	103,345.97	
渤船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模块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无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31,250.80	97.66
渤船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研发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无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1,971.64	66.51
北船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和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额	43,000.00	43,000.00	43,000.00	40,673.32	94.59
大船重工海洋石油配套装备制造能力建设项目	无	87,000.00	87,000.00	87,000.00	16,544.61	19.02
北船重工青岛北船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模块单元能力提升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7,000.00	2,905.60	41.51
(2)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拆解建设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221.34	
山船重工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海洋工程装备扩建项目	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绿色)拆船建设	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221.34	100.74
(3)能源环保装备及工程机械减速机制造建设项目		124,900.00	83,095.00	83,095.00	58,750.96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无	19,195.00	19,195.00	19,195.00	19,201.77	100.04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项目总投资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63,805.00	25,000.00	25,000.00	9,509.09	38.04
江增机械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4,000.00	11,000.00	11,000.00	2,049.26	18.63
重齿公司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项目	无	27,900.00	27,900.00	27,900.00	27,990.84	100.33
(三)以2012年可转债募集资金收购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			38,805.00	0	0	0
合计		805,015.00	788,104.30	749,299.30	641,522.57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收购大船集团、武船集团持有的目标资产支出327,474.92万元;以增资形式拨付子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201,114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38,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5,049.59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6,946.9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结余65,049.5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897.37万元。

子公司已用于募投项目金额184,414.64万元,其中本年使用募投项目金额为13,878.85万元,尚未支付募投项目资金16,866.38万元(含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184.97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一)收购大船集团、武船集团持有的目标资产	无	327,475.00	327,475.00	327,475.00	327,474.92	100
(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66,122.00	266,122.00	266,122.00	184,414.64	
(1)军工军贸装备募投项目		164,584.00	157,834.00	157,834.00	139,376.11	
大型水面舰船技术改造项目	无	69,250.00	69,250.00	69,250.00	61,656.68	89.03
军用舰艇技术改造项目	无	29,230.00	29,230.00	29,230.00	29,230.00	100
军贸舰船技术改造项目	无	25,770.00	25,770.00	25,770.00	25,770.00	100
水中兵器技术改造项目	无	6,522.00	6,522.00	6,522.00	1,690.85	25.93
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8,440.00	21,690.00	21,690.00	15,656.58	72.18
舰艇用推进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无	5,372.00	5,372.00	5,372.00	5,372.00	100
(2)军民融合产业募投项目		101,538.00	108,288.00	108,288.00	45,038.53	
AP1000核电主管道等技术改造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7,000.00	2,811.91	40.17
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	无	24,478.00	24,478.00	24,478.00	750.16	3.06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项目总投资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7,560.00	14,310.00	14,310.00	4,956.28	34.64
中南装备石油钻测设备关键件及精密钢管等能源装备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无	35,500.00	35,500.00	35,500.00	22,659.61	63.83
煤矿装备及重型机械压力机技术改造项目	无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7,997.57	44.43
特种精密材料成型技术改造项目	无	3,000.00	3,000.00	3,000.00	2,450.00	81.67
大型工程机械动力系统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无	6,000.00	6,000.00	6,000.00	3,413.00	56.88
(三)补充流动资金	无	238,011.59	238,011.59	238,011.59	238,000.00	100
合计		831,608.59	831,608.59	831,608.59	749,889.56	

三、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承诺,本次将部分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并保证及时、足额地将该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管账户。为保障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如募集资金项目需要,公司将提前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以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